

证券代码：002179

证券简称：中航光电

公告代码：2022-025号

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1,856,668,809.61元，加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4,709,176,304.69，减去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185,666,880.96元，减去2021年现金分红439,978,021.2元（执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），减去2021年任意盈余公积195,867,764.12元（执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20年度计提的任意盈余公积），减去2021年拟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239,821,290.09元（税收优惠）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5,504,511,157.93元。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积极回报投资者，拟制订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以未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.50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（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）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。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。

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

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（回购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），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，向我们提供了相关材料，经与公司沟通交流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提出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中小股东诉求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我们同意将“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”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意见

中航光电此次现金分红预案的制定、审查、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(2020-2022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预案，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同意该预案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未来三年(2020-2022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